

证券代码：870656

证券简称：海昇药业

公告编号：2024-086

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2024年1月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同意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2024年1月29日，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4〕81号）批准，公司股票于2024年2月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9.9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9,800.00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153.82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646.18万元。截至2024年1月26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4〕第0354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1）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入账金额	367,150,000.00
减：置换预先投入资金及发行费用	47,785,472.54
减：本期使用金额	7,262,284.79

加：本期利息及投资收入	3,132,986.27
减：本期未到期现金管理支出	55,000,000.00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60,235,228.94

(2)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花径支行	19730301040008301	18,317,446.6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13810078801300002428	1,501,511.5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3308041060000018241	240,416,270.76
合计	-	260,235,228.9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公司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绿色专营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

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37,186,434.81 元、已支付发行费用 10,599,037.73 元（不含税）。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进行鉴证，并出具了《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24）第 2298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依据相关规定与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资金。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4,000	2024 年 6 月 7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25%~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稳利 24JG3313 期	5,500	2024 年 6 月 11 日	2024 年 12 月 11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45%~2.55%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规模未超过授权额度，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356,461,824.5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95,565.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926,613.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800 吨磺胺氯达嗪钠（SPDZ）、	否	316,461,824.53	7,744,772.10	39,921,999.93	12.62%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p>200 吨 3,6-二氯哒嗪 (DCPD)、200 吨塞来昔布 (塞利克西) (CELB) 技改扩建;200 吨对肼基苯磺酰胺盐酸盐 (4-SAPH)、3 吨苯溴马隆、3 吨布比卡因、3 吨吉西他滨技改项目</p>								
<p>现有年产 300 吨磺胺间二甲氧基嘧啶 (钠) (SDM(Na))、70 吨 4-氨基-2,6-二甲氧基嘧啶 (ADMP) 产品自动化 (智能化) 提升</p>	否	20,000,000.00	3,120,793.85	15,760,613.20	78.8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改造、年产 300 吨磺胺间甲氧基嘧啶（钠）（SMM（Na））产品技改项目								
CDMO 车间建设项目	否	20,000,000.00	30,000.00	244,000.00	1.2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356,461,824.53	10,895,565.95	55,926,613.13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的计划的情况。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37,186,434.81 元、已支付发行费用 10,599,037.73 元（不含税）。							

	<p>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进行鉴证，并出具了《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24）第 2298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依据相关规定与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资金。</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p>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p>	<p>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p> <p>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滚动购买理财产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截至报告期末，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5,500 万元。</p>
<p>超募资金投向</p>	<p>不适用</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不适用</p>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	--